

内容 1：承办培训和重要教育教学活动一览表

学校承办培训和重要教育教学活动统计表

序号	年份	活动名称	级别
1	2017	江苏省职业教育体育与心理健康教科研中心组会议	江苏省级
2	2017	苏州市中职旅游专业教师教学及技能水平提升培训	苏州市级
3	2018	昆山市职业教育展示活动	昆山市级
4	2018	区域“政校行企”多元办学推进会	昆山市级
5	2018	江苏省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物流类技能考点	江苏省级
6	2019	苏州市职业学校财经商贸类教研活动	苏州市
7	2019	昆山市第五届“青年教师大比武”活动	昆山市级
8	2019	昆山市高中片学术带头人展示活动	昆山市级
9	2019	昆山市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研讨活动	昆山市级
10	2019	江苏省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美术类技能考点	江苏省级
11	2019	江苏省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物流类技能考点	江苏省级

内容 2：2017 年承办培训和重要教育教学活动材料

阳光体育，阳光心理，阳光校园

——省职教体育与心理健康教科研中心组会议在昆山花桥商务城中专召开

2017 年 11 月 9 日，江苏省职业教育体育与心理健康教科研中心组会议在我校召开，全省职业教育体育与心理健康教科研中心组专家 30 余人参与了本次研讨会。会议由钱爱成组长主持，昆山市教育局姚永清副局长致欢迎词并介绍了昆山职教体育发展情况，省职教研究所方健华所长对中心组近年来的工作表示了肯定，对下一阶段体育与心理健康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会议期间，中心组成员还观摩了我校的“阳光跑操”，以及袁诒威、杨叶舟和王文等三位教师开设的体育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展示课。随后，中心组成员对 2017 年工作和下一阶段工作展开了研讨。会议期间，中心组还组织了专题讲座，江苏理工学院副院长、省心理教育研究所崔景贵教授、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钱爱成书记分别作了《为积极而教：现代心理教育的理念与策略》和《做好学校体育工作：加速推进体育强国梦建设》的专题讲座。

此次活动对深入推进江苏省职业教育体育与心理健康课程改革，提高体育与心理健康课程教师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科研服务教学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对提升我校该项工作内涵必将产生深远影响。相信新时期江苏省体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教科研活动一定会更上平台。



2017年苏州市中职

“旅游专业教师教学及技能水平提升”培训

会议议程

时 间：2017年7月11日（周二）9：00

地 点：图书楼408会议室

主 持：何哲文

会议议程：

1.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黄磊校长致欢迎辞
2. 昆山市教育局职社科郑平科长介绍昆山职业教育情况
3.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人文学院蒙欣欣老师作为学员代表表态发言
4. 介绍本次培训班班委
5. 贵州省铜仁市职成科杨建讲话
6.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范懋炜讲话

主席台就座：范懋炜、杨建、郑平、黄磊、何哲文

内容 3：2018 年承办培训和重要教育教学活动材料

我校开展 2018 年昆山市职业学校展示活动

为积极响应教育部、省教育厅“职业教育活动周”的精神，广泛宣传国家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的重大意义和政策措施，5月17日下午，昆山花桥商务城中专开展了“走进职业学校”大型参观展示活动，来自初中校长、毕业班班主任和毕业班学生代表参加了本次活动。

师生代表们首先在学校的多功能报告厅，聆听了黄磊校长关于学校发展和职业教育的介绍，观看了学生社团的展演和学生技能展示等活动；接着，在何哲文副校长的带领下饶有兴致的参观了校容校貌、学生宿舍、学生创业基地、社团活动室和实训基地等，并在参观过程中认真观摩了物流商务实训基地，实训教师的实训课和学生们娴熟的仓储作业实践，给师生代表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本次活动充分展示职业学校办学成果和办学特色，展示了职业学校的办学底蕴和办学实力，突出了昆山市教育局职业教育的使命意识、服务意识和贡献意识，引导社会关注、支持职业教育，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社会氛围和环境。



做适合的教育，育适合的人才

——花桥商务城中专承办区域“政校企”多元办学推进会

为进一步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探索校企合作新形式，创新人才培养模式，2018年4月23日，我校举办了“做‘适合的教育’暨‘政校企’多元办学推进会”。

此次推进会共四方代表出席，包括：江苏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于震会长，江苏省现代物流协会孙雷秘书长，江苏省财经商贸类专家；昆山教育局姚永清副局长、职社科谢永春科长、花桥开发区社会事业局陶冯副局长等政府代表；苏州依加米、江苏飞力达物流、昆山衣尚品、顺丰速运等企业代表；苏州健雄学院、昆山职校等师生代表。四方代表齐聚一堂，共同为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发展献计献策。

首先，我校黄磊校长致欢迎词并介绍学校建设情况。接着，陶冯副局长对花桥商务城的发展进行了介绍，并表示今后会对职业教育发展提供大力支持，促进中职校尽快跨越“发展拐点”。

会上，为探索“产学研用”新模式，江苏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向商务城中专捐赠伍万元的课题研究资金，用于商务类专项课题研究，引领学校专业内涵建设。江苏省现代物流协会也高度关注我校物流专业的建设发展，孙雷秘书长代表协会为“江苏省现代物流协会公共实训基地”落户我校揭牌，借此来加强对学校物流实训基地建设的指导。接下来，企业代表苏州依加米公司金永连董事长就区块链生态系统建设做了介绍，对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和校企合作方面也提出了很好的建议。



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首批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09-19 08:54

来源：职业教育处

浏览次数：2541次

字体：大 中 小

苏教职函〔2018〕16号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有关职业院校：

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通知》（苏教职〔2017〕27号）精神，为保证我省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顺利实施，现就做好首批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建设要求

一是技能考点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的基本要求，具体要求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7〕18号）、《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8〕4号）等文件精神执行。二是技能考点必须达到相应专业类考点的专业化要求，具体要求根据《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第一批技能考试大纲（试行）及标准化考点建设标准（试行）的通知》（苏教职〔2018〕18号）等文件精神执行。考点所在学校应充分依托现有实训基地，按照上述要求推进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

二、强化组织保障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对区域内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积极协调有关部门畅通招标、采购等审批流程，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帮助学校解决实际问题。要加强对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监督检查，制定本地区考点建设推进时间表，确保相关学校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三、加强技术指导

各学业水平考试研究组牵头学校要率先建设成相应标准化技能考点，做好示范引领。各研究组要针对本专业类技能考试的特点和要求，制订培训方案，对有关专业课教师和考评员等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要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赴省内各地对技能考点建设进行技术指导。

四、把握时间进程

1.人员培训。2018年9月30日前，各学业水平考试研究组依托学校建成的标准化技能考点，对所有拟建考点学校相关专业课教师和考评员等组织培训。

2.市级验收。2018年10月中旬，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对本地技能考点进行逐一验收。

3.省级验收。2018年10月底前，省中职学考办会同省教育考试院分期分批组织省级验收。验收合格的标准化考点列入全省标准化考点统筹管理与使用，同时给予相应奖补。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高度重视2018年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建设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为2018年全省中职业学业水平考试提供可靠保障。

附件：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建设一览表.pdf

省教育厅

2018年9月17日

**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
技能考点建设一览表**

考试类别	序号	考点建设学校	服务区域
商务商贸类	10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11	江苏省灌南中等专业学校	
	12	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	
	13	盐城市高级职业学校	
	14	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	
	15	江苏省丹阳中等专业学校	
	16	江苏省靖江中等专业学校	
	17	江苏省宿迁中等专业学校	
	18	江苏省宿城中等专业学校	
物流类	1	南京商业学校	
	2	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	江苏省徐州经贸高等职业学校	
	4	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镇江,扬州
	5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6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	
	7	江苏省启东中等专业学校	
	8	江苏省淮安中等专业学校	连云港,盐城
导游服务类	1	南京金陵中等专业学校	
	2	无锡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	江苏模特艺术学校	
	4	江苏省沛县中等专业学校	
	5	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6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7	常熟高新园中等专业学校	
	8	江苏省海门中等专业学校	
	9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10	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	
	11	盐城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2	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	
	13	镇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泰州
	14	江苏省泗洪中等专业学校	
	15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苏教研职〔2019〕9 号

关于举行苏州市职业学校 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学研讨活动的通知

各市（区）教研室（教师发展中心、教育发展中心），各有关职业学校：

为了不断推进财经商贸类专业课堂教学研讨活动的深入开展，不断提高专业教师的教学水平，经研究，定于 3 月 19 日（周二）举行苏州市职业学校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学研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1. 2019 年 3 月 19 日，上午 8：30 前报到，活动时间为一天

2.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花桥镇花集路 633 号）

行政楼 402 室 联络人：蒋老师 电话：50175256

二、参加对象

1. 苏州市职业教育财经商贸类教科研中心组全体成员

2. 苏州市职业教育财经名师工作室共同体全体成员
3. 苏州市职业教育现代商务名师工作室共同体
4. 各校相关专业青年骨干教师 1-2 人

三、活动内容

1. 公开课：

时间	课题内容	开课教师
8:55-9:40	认识和启用会计账簿	周 兰
	常见的码盘方式	顾申霞
10:05-10:50	原始凭证的填制	周雪琴
	物流包装	朱 静

2. 分组：（下午 12:30，财经组行政楼 408，商贸组行政楼 402）

（1）评课

（2）中心组成员进行个人及学校相关专业情况介绍（每人 3~5 分钟左右简要发言）

（3）中心组建设及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四、注意事项

1. 开课教师准备 40 份公开课教案、学案资料。

2. 请各校于 3 月 18 日上午将回执发送至：
153498969@qq.com。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9 年 3 月 13 日



昆山市教师发展中心

昆师发〔2019〕150号

关于举行昆山市 第五届“青年教师大比武”具体安排的通知

电大、各职校、各中小学、幼儿园：

为加快青年教师培养，提高青年教师教学水平，促进青年教师健康发展，进一步推动我市教育的可持续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五届“青年教师大比武”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范围

本次活动在全市各类型学校全部展开。共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初中、小学、幼儿园五个类别。

二、活动对象

全市2014年~2018年期间参加工作的青年教师。

三、活动要求

本次活动分三个层面进行。第一层面为校内大比武。第二层面为片上大比武。第三层面为全市大比武。前两个层面

的活动已结束，现在布置市级层面的活动。

1. 活动安排在10月16日至10月25日（详见附件）。

2. 承办教学大比武的学校要注意营造课堂教学改革研究的氛围，布置一些有关此次活动的横幅或宣传标语，根据编排公布的比武安排表，并做好上课教师、评委报到、休息、用餐等后勤服务工作。

3. 教学大比武活动的教学内容由教研室各分管主任提前三天公布（在教务处QQ群中公布），参加比武活动的教师一定要及时与承办学校进行联系，明确地点、开课班级、上课时间以及教学手段的使用要求等。承办学校在接到通知后要为比武课预留相应的课程，并按上课教师提出的要求全力配合，确保活动顺利进行，做好相应的安排。

4. 各校必须高度重视本次活动，教务处要有专人负责比武教师的上课准备和外出评委的安排，保证学校教学秩序的正常进行。

5. 评委老师要服从教研员的统一安排，明确评课标准和要求，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统一评课尺度，严格规范做好评比工作。

初高中评委，幼儿园、小学、职中评委另行通知



关于举办昆山市高中片学术带头人 展示活动的通知

昆教科市活 2019 年 48 号

为了充分发挥学术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水平，促进各学科教师间的相互学习交流，分享学术带头人优秀的教科研经验。经研究决定，举行昆山市高中片学术带头人教学展示活动。具体如下：

一、活动主题

科研引领教学 交流促进提升

二、活动时间

2019 年 5 月 22 日（周三）上午

三、活动地点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

四、主要议程

1. 8:45 报 到（地点：图书楼 501）
2. 9:15—11:00 学术带头人展示课
3. 第二节课：09：15——10：00
4. 第三节课：10：15——11：00

课次	姓 名	学 科	课 题	班级/地点	召集人
第 2 节	郁春兰	语文	《亡人逸事》	18 课改计算机 (北楼 611)	朱腊梅 15050264006
第 2 节	张慧玲	语文	《声声慢》	18 园区外包 3+3 (智慧教室 407)	顾申霞 13776358290
第 3 节	张 宏	旅游	《虎丘景区讲解介绍》	17 课改酒店班 (南楼 503)	罗凤英 18912659493
第 3 节	徐 涛	计算机	《EXCEL 能力拓展—— VLOOKUP 函数的使用》	17 计算机外包 3+3 (203 机房)	顾申霞 13776358290

3. 11:05—11:30 评课和交流

五、参与对象

昆山市高中片职中教科主任和部分昆山市学术带头人

六、承办单位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联系人：张慧玲

联系电话：13773141453

昆山市教育局教科室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昆山市教师发展中心

昆师发〔2019〕300号

昆山市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 关于开展2019年第七次研讨活动的通知

昆山市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各学员：

为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的专业水平和课堂教学能力，依照工作室年度计划安排，将于12月5日举行2019年第七次研讨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活动时间：2019年12月5日上午（星期四）

二、活动地点：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花桥镇花集路633号）

三、活动对象：

- 昆山市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全体成员
- 花桥商务城中专部分老师

四、活动安排：

时间	地点	开课教师	开课题目	开课班级	召集人
08:55-09:40 (第2节)	心理活动室	刘增兰 昆山中学	拥抱你的情绪	19课改美术	顾申霞

	教学北楼 512	王丽娟 (花桥商务城中专)	了解旅游者的气质	19 课改酒店	郁春兰
10:05-10:50 (第3节)	心理活动室	富伟丽 (娄江实验学校)	生活不只有手机	19 课改酒店	赵程
	教学北楼 512	金轶超 (花桥商务城中专)	过去的年	18 计算机	张慧玲
时间	地点	活动内容		主持人	
11:00-11:45 (第4节)	图书楼 501室	评课研讨		王文、张慧玲	

请大家安排好自己的工作，务必于活动当天上午 8:45 前，到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图书楼 501 会议室集中参加活动。

昆山市教师发展中心
 昆山市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
 2019年11月27日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苏教职〔2019〕19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公布 2019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 标准化技能考点建设名单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有关职业院校：

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通知》（苏教职〔2017〕27号）要求，为保证我省2019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顺利实施，现将2019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标准化技能考点（以下简称“技能考点”）建设名单予以公布，并就做好2019年技能考点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规划及要求开展建设

经各市规划申报，省教育厅审核、现场视导，确定将江苏省溧水中等专业学校农业类等319个技能考点列入2019年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标准化技能考点建设名单（见附件）。

各市、各校要按照既定规划实施建设工作。一是技能考点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的基本要求，具体要求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7〕18号）、《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8〕4号）等文件精神执行。二是技能考点必须达到相应专业类考点的专业化要求，考点所在学校应充分依托现有实训基地，推进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

二、加强技术指导各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研究组牵头学校要率先建成相应标准化技能考点，做好示范引领。各研究组要组织相关人员对各地技能考点建设进行技术指导；要深入开展调研，了解掌握本学考类面上实情，制订针对性强的培训方案，对有关参与建设人员、专业课教师和考评员等进行集中培训，及时传达有关考试要求。

三、强化组织保障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健全推进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的组织机构，统筹协调区域内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工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畅通招标、采购等审批流程，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帮助学校解决实际问题。要加强过程管理，对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进行监督检查验收，确保建设到位。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2019年5月23日

附件：1. 2019年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标准化考点建设规划一览表 合计319所

附件

2019 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 技能考点建设一览表

考试类别	序号	考点建设学校	服务区域
农业类	1	江苏省溧水中等专业学校	
	2	江苏省张集中等专业学校	
	3	江苏省如皋中等专业学校	
	4	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	连云港
	5	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泰州
	6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无锡、常州、扬州
	7	江苏省泗阳中等专业学校	
美术类	1	南京浦口中等专业学校	
	2	南京市玄武中等专业学校	
	3	南京中华中等专业学校	
	4	江苏省陶都中等专业学校	
	5	江苏省丰县中等专业学校	
	6	江苏省沛县中等专业学校	
	7	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学校	
	8	常州刘国钧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9	常熟高新园中等专业学校	
	10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	
	11	江苏省海安中等专业学校	
	12	江苏省通州中等专业学校	
	13	江苏省东海中等专业学校	
	14	江苏省灌南中等专业学校	
	15	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	
	16	盐城市高级职业学校	
	17	江苏省宝应中等专业学校	
	18	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	
	19	镇江市润州中等专业学校	
	20	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	
	21	江苏省兴化市中等专业学校	
	22	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23	江苏省宿城中等专业学校	
	24	江苏省宿迁经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首批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09-19 08:54

来源：职业教育处

浏览次数：2541次

字体：大 中 小

苏教职函〔2018〕16号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有关职业院校：

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通知》（苏教职〔2017〕27号）精神，为保证我省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顺利实施，现就做好首批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建设要求

一是技能考点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的基本要求，具体要求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7〕18号）、《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江苏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升级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18〕4号）等文件精神执行。二是技能考点必须达到相应专业类考点的专业化要求，具体要求根据《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第一批技能考试大纲（试行）及标准化考点建设标准（试行）的通知》（苏教职〔2018〕18号）等文件精神执行。考点所在学校应充分依托现有实训基地，按照上述要求推进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

二、强化组织保障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对区域内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积极协调有关部门畅通招标、采购等审批流程，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帮助学校解决实际问题。要加强对技能考点标准化建设的监督检查，制定本地区考点建设推进时间表，确保相关学校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三、加强技术指导

各学业水平考试研究组牵头学校要率先建设成相应标准化技能考点，做好示范引领。各研究组要针对本专业类技能考试的特点和要求，制订培训方案，对有关专业课教师和考评员等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要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赴省内各地对技能考点建设进行技术指导。

四、把握时间进程

1.人员培训。2018年9月30日前，各学业水平考试研究组依托学校建成的标准化技能考点，对所有拟建考点学校相关专业课教师和考评员等组织培训。

2.市级验收。2018年10月中旬，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对本地技能考点进行逐一验收。

3.省级验收。2018年10月底前，省中职学考办会同省教育考试院分期分批组织省级验收。验收合格的标准化考点列入全省标准化考点统筹管理与使用，同时给予相应奖补。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高度重视2018年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建设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为2018年全省中职业学业水平考试提供可靠保障。

附件：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技能考点建设一览表.pdf

省教育厅

2018年9月17日

**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
技能考点建设一览表**

考试类别	序号	考点建设学校	服务区域
商务商贸类	10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11	江苏省灌南中等专业学校	
	12	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	
	13	盐城市高级职业学校	
	14	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	
	15	江苏省丹阳中等专业学校	
	16	江苏省靖江中等专业学校	
	17	江苏省宿迁中等专业学校	
	18	江苏省宿城中等专业学校	
物流类	1	南京商业学校	
	2	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	江苏省徐州经贸高等职业学校	
	4	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镇江,扬州
	5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6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中等专业学校	
	7	江苏省启东中等专业学校	
	8	江苏省淮安中等专业学校	连云港,盐城
导游服务类	1	南京金陵中等专业学校	
	2	无锡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	江苏模特艺术学校	
	4	江苏省沛县中等专业学校	
	5	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6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7	常熟高新园中等专业学校	
	8	江苏省海门中等专业学校	
	9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10	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	
	11	盐城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2	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	
	13	镇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泰州
	14	江苏省泗洪中等专业学校	
	15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